

证券代码：600021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上海电力

股票代码：60002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第二节 持股目的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公司、上海电力	指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峡集团	指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长江电力	指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雷鸣山
注册资本	2,115 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5058K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态保护服务；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新兴能源、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能源、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境内旅游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三峡集团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的企业，国务院国资委为三峡集团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为 90%，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股比例为 10%。

(三)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雷鸣山	董事长	男	中国	否
韩 君	董事、总经理	男	中国	否
李富民	董事	男	中国	否
王宜林	外部董事	男	中国	否
夏大慰	外部董事	男	中国	否
曲大庄	外部董事	男	中国	否
米树华	外部董事	男	中国	否
和广北	外部董事	男	中国	否
蔡庸忠	职工董事	男	中国	否
王良友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否
范夏夏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否
张定明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否
曾 义	总会计师	男	中国	否
吕庭彦	副总经理	男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通过子企业合计拥有长江电力、三峡能源、湖北能源、国银租赁、广州发展、三峡水利、国投电力、川投能源、桂冠电力、申能股份、长江证券、福能股份、节能国祯、兴蓉环境、北控水务、纳川股份、上海环境、绿色动力、四川能投发展、武汉控股、中持水务、金风科技、三峡旅游、亿利洁能、LUZ DEL SUR、Energias de Portugal SA、Rio Paranapanema Energia SA 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第二节 持股目的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上海电力股份的目的是基于企业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继续减持上海电力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海电力 216,350,156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7.68%。其中，三峡集团直接持有持有上海电力 160,852,800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71%；长江电力直接持有上海电力 55,497,356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9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海电力 196,351,314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6.97%。其中，三峡集团直接持有持有上海电力 140,853,958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长江电力直接持有上海电力 55,497,356 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97%。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0,852,800	5.71%	140,853,958	5.0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497,356	1.97%	55,497,356	1.97%
合计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6,350,156	7.68%	196,351,314	6.9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2022 年 8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上市公司 19,998,84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71%。

三、 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次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减持时间	减持主体	减持数量（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2022 年 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7 月 13 日	长江电力	114,392,394	10.1-12.0
2022 年 8 月 22 日	三峡集团	19,998,842	
合 计	/	134,391,236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声 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曾 义

签署日期： 2022 年 8 月 22 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二、备查地点

以上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68 号

联系电话：021-23108800

投资者可以在上交所网站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曾 义

签署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268号
股票简称	上海电力	股票代码	6000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 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股份 持股数量：160,852,800 股 持股比例：5.7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股份 持股数量：140,853,958 股 持股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不排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曾 义

签署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